

公司代码：688550

公司简称：瑞联新材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四、风险因素”部分。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6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 7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后的总股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5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不送红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137,206,057股，扣减回购专用账户中的3,515,927股后的总股数为133,690,130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60,160,558.50元（含税），合计转增40,107,039股。

如在本报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和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和转增总额。

### 8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股票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瑞联新材	688550	不适用

####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银彬	武丹
办公地址	西安市高新区锦业二路副71号	西安市高新区锦业二路副71号
电话	029-68669091	029-68669091
电子信箱	securities@xarlm.com	securities@xarlm.com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专注于研发、生产和销售专用有机新材料，业务内容涵盖显示材料、医药产品、电子化学品等新材料。其中显示材料产品根据终端产品显示特性的不同分为 OLED 材料、液晶材料；医药产品包括创新药中间体和原料药（销售许可办理中，尚未形成销售），电子化学品主要产品包括半导体光刻胶单体、TFT 平坦层光刻胶、膜材料单体和聚酰亚胺单体等。

#### (二) 主要经营模式

##### 1. 盈利模式

公司的盈利模式主要为生产和销售专用有机新材料，公司从上游供应商处采购原材料，根据客户提供的各类材料结构式及技术指标要求，公司针对性研发合成路线及纯化工艺，定制生产以销售给下游客户获得收入和利润。

##### 2. 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使用的主要原材料包括基础化工原料和各类定制初级中间体。公司建立了以《原材料采购工作管理办法》《大宗物料采购管理办法》《供应商管理办法》《产供销存货管控办法》等多项采购管理制度为基础的采购体系，严格按照制度流程合规采购，对主要供应商采取合格供应商

认证机制：采购部对潜在新供方进行前期调查，对其生产规模、信用情况及体系建设进行初步评价；初评通过后通知新供方送样进行小试样品评价，测试合格后，评价部门出具评价报告，采购部组织相关部门考察供应商、出具考察报告；公司根据报告确定合格供应商，后期按照《供应商管理办法》进行管理。公司采用“以产定购与合理备库”相结合的采购模式，根据订单需求、备货需求及原材料市场变动情况制定采购计划，采购计划经审批后，采购部根据公司质量标准的要求，结合供应商库存、产品品质等情况，在公司合格供应商名录中经过询价、比价、议价等流程，采购完成后执行检测、入库、报账、付款等工作。

### 3.生产模式

公司以客户订单及中长期预计需求量为导向，采用“以销定产”为主、“合理库存”为辅的生产模式，在确认客户订单后，由经营计划部编制生产任务书并根据产品生产工艺安排采购部进行原材料采购，与生产部门根据生产工艺和原材料到货时间共同制定生产计划，生产承接部门根据生产计划组织实施生产并在完成产品生产后向质检部门送样检测，送样质检合格后办理入库供营销部提货。在生产方面，公司以自产为主，辅以外协加工以缓解自有产能不足时的压力，保障产品的正常市场供应。

### 4.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主要为按照终端生产企业特定技术指标要求生产的定制产品，采取直销方式销售给下游客户。根据部分日韩地区终端生产企业的商业惯例，公司通过其指定的代理采购商进行销售。

## (三) 所处行业情况

###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公司的主要产品根据其终端产品应用领域和业务类型，分别属于显示行业、医药 CDMO 行业和电子信息行业。

#### (1) 显示行业

2022 年下半年起，在经济下行、终端需求低迷、前期供给端新产能集中释放等多重因素下，显示产业链上下游遭受严重打击，面板行业供需失衡，面板价格大幅下跌。2023 年终端消费电子需求虽有所恢复，但面板价格的博弈仍在持续，作为显示产业链中具有主导地位的面板厂商为保持面板价格稳定，一方面优先消化库存，另一方面仍严控稼动率，以销定产，产业链上游材料需求恢复不及预期。根据 Omdia 数据，2023 年全球显示面板的出货面积为 2.48 亿平方米，同比下降 1.0%，市场规模约为 1,179 亿美元，同比下降 3.9%。

虽然 2022 年开始显示面板整体的出货面积和市场规模逐年下滑，但作为目前市场上最为活跃、期待度最高的显示技术，OLED 显示技术的终端应用领域不断拓展，在折叠屏手机、车载、AR/VR、平板电脑、游戏平台等高端、新兴市场领域的渗透率不断提升。根据 Omdia 数据，2023 年，AMOLED 面板的出货面积约 1,308 万平方米，占全球显示面板出货面积约为 5.3%，市场规

模约为 423.50 亿美元，占全球显示面板市场规模约为 35.9%，预计到 2024 年，AMOLED 面板的出货面积将增长至 1,676 万平方米，市场规模达到 487.40 亿美元。在大尺寸领域，OLED 面板主要应用于中高端电视，虽然 OLED 电视的出货量近 5 年来整体增长显著，但由于价格较高，在消费低迷时期更易受到影响，洛图科技（RUNTO）数据显示 2023 年 OLED 电视出货量近 5 年来首次出现大幅下降，仅出货 548 万台，同比下降 20.6%；在中型尺寸领域，OLED 面板的渗透率也在不断提升，Omdia 显示，2023 年中尺寸面板（车载、桌面显示和移动 PC 端）的出货面积同比增长 22.4%，预计 2024 年较 2023 年将进一步增长 91.8%，一方面作为电子产品引领者的苹果在其 iPad 上采用 OLED 屏幕将带动其他电子厂商在平板电脑上对 OLED 面板的应用；另一方面，车载领域，OLED 在新能源及高端品牌市场不断取得突破进展，根据群智咨询最新测算，预计 2023 年全球 OLED 车载显示面板出货量达到 120 万片，同比增长 1.1 倍。在小尺寸领域，OLED 在中高端手机中占据绝对主导地位的同时向低端市场加速渗透，市场数据显示，2023 年全球市场 AMOLED 智能手机面板出货量约 6.9 亿片，同比增长 16.1%，AMOLED 在全球智能手机市场的渗透率首次超过 50%。其中可折叠 OLED 面板贡献颇大，预计到 2027 年可折叠 OLED 面板将增至 9,000 万片，是 2022 年出货量 1,900 万片的五倍。

面对多元应用领域渗透和消费电子厂商对高品质屏幕的需求，下游面板企业和上游材料企业共同努力以改善 OLED 存在的发光材料寿命和发光效率的短板，材料厂商竞相布局、迭代氙代材料并将氙代材料的使用从蓝光材料扩展到绿光和红光材料中，面板厂商则通过叠层技术增加材料用量；为提高切割效率、降低 OLED 面板的价格，京东方等国内面板厂商开始投资建设 8.6 代大尺寸 AMOLED 生产线加速 OLED 产业的国产化，这些技术升级和产业创新将逐步补上 OLED “短板”，使得“长板”更加突出。

在本次行业下行周期中，相较于 OLED，液晶显示整体受影响更为严重，面板价格波动较大，终端消费领域在 2023 年二、三季度有所反弹，但电视、IT 等核心应用领域的需求较 2022 年仍有所下降，面板厂商对生产持谨慎态度，严格控制产能利用率，向上缩减采购，向下缩减供给，将面板价格维持至获利水平。据 Omdia 数据，TFT-LCD 面板的市场规模已经连续 2 年下降，2023 年，TFT-LCD 面板的出货面积约 23,459 万平方米，占全球显示面板出货面积约为 94.5%，市场规模约为 744 亿美元，占全球显示面板市场规模约为 63.1%，其中大尺寸液晶电视面板出货总量进一步下降至 2.36 亿片，同比降幅达 10%；全球 LTPS-LCD 车载显示面板出货量增长至约 5,870 万片，同比增长 66%。

虽然 OLED、micro-LED 等新型显示技术相继出现并不断发展，但液晶显示作为技术最成熟、最核心、市场占有率最高的显示技术在短期内地位依然稳固，预计到 2028 年 TFT-LCD 面板占全球显示面板出货面积仍超过 90%，市场规模占全球显示面板市场规模超过 50%，成熟液晶市场的未来增长空间已相对有限，新技术和新产品较少，行业毛利率较为稳定，未来行业恢复和增长将主要依赖于大尺寸趋势的深化和液晶显示在车载等领域的应用。

## （2）医药 CDMO 行业

CDMO 企业主要是为医药生产企业的产品特别是创新产品提供工艺开发以及制备、工艺优化、注册和验证批生产以及商业化定制研发生产服务的机构。CDMO 企业将自有工艺研发能力与规模生产能力深度结合，通过临床试生产、商业化生产的供应模式深度对接客户的研发、采购、生产等整个供应链体系，可以为客户提供药品生产所需要的工艺流程研发及优化、配方开发及试生产服务，并在上述研发等服务的基础上进一步提供从公斤级到吨级的生产服务。

CDMO 行业赛道宽广，全球医药行业市场规模的增长和创新药企业研发投入促进 CDMO 行业持续扩容，且以化学药 CDMO 为主，市场集中度低、高度碎片化。根据 Evaluate Pharma 的预测，2023 年全球医药行业市场规模约 15,561 亿美元，预计 2030 年达到 21,059 亿美元，全球医药研发支出约 2,110 亿美元，预计 2026 年将增长至 2,325 亿美元。同时，医药研发企业面临疾病日益复杂、政策监管持续升级，新药研发成本上升、研发成功率下降的局面，进一步促进了以平衡研发成本、研发效率和研发投入回报率为目的医药外包需求的提升，并逐渐从医药中间体的 CDMO 向 API 和制剂的 CDMO 发展，根据 Frost&Sullivan 的相关数据，全球医药 CDMO 市场在 2022 年至 2025 年间将保持快速增长的势头，预计全球化学药 CDMO 市场规模在 2025 年将达到 784 亿美元。随着我国 CDMO 企业的综合技术水平和管理体系不断完善，全球医药外包产业链从欧美向中国转移，加之我国 MAH 制度确立了药品上市许可和生产许可分离，激发了国内科研机构 and 小型药企的创新活力，中国 CDMO 市场规模增速远高于全球平均水平，在全球 CDMO 行业的市占率逐年提升，中国医药研发服务公司提供的全球外包服务的市场（不包括大分子 CDMO）规模将由 2022 年的 1,312 亿元增长到 2026 年的 3,368 亿元，年平均增幅约 26.6%。

## （3）电子材料行业

公司电子化学品板块的主要产品对应的终端应用行业即电子材料行业市场细分程度较高，技术发展和行业状况差异明显，核心产品的直接下游主要为半导体光刻胶领域和显示面板用光刻胶领域，行业情况如下：

作为全球科技竞争和产业变革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人工智能、5G、工业电子等新兴市场的不断发展，全球半导体、半导体材料和半导体光刻胶的市场规模整体呈增长趋势，据 SEMI 数据显示，预计 2023 年全球半导体光刻胶市场规模达 25.5 亿美元，光刻胶作为半导体行业的关键材料之一，技术壁垒较高且对电子元器件、部件的功能和稳定性影响大，高分辨率的 KrF 光刻胶、ArF 光刻胶和 EUV 光刻胶的核心技术基本被日本和美国企业所垄断，加之近年来美国对华半导体管制不断升级，全球主要国家和地区均积极支持本土半导体产业的发展，我国半导体光刻胶企业纷纷加大研发投入。

互联网、物联网等技术的发展极大推动了终端消费电子市场的增长，全球进入屏时代，电子设备的平均尺寸和全球显示面板的出货面积不断提高，我国作为全球最大的显示面板供应市场和

消费市场，对面板用光刻胶等上游材料的需求也持续增长，但我国光刻胶的自主生产主要集中在 PCB 光刻胶、TN/STN-LCD 光刻胶等领域，对 TFT-LCD 等面板用高端光刻胶产品仍以进口为主，面板用光刻胶市场空间广阔、国产化替代需求迫切。

##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 (1) 显示材料行业

公司处于显示行业上游，公司生产的 OLED 材料和液晶材料是 OLED 面板和液晶面板的上游关键组件，作为国内较早研发生产 OLED 材料和液晶材料的企业，公司的 OLED 升华前材料和单体液晶制备技术已达到全球先进水平。

公司于 2001 年开始 OLED 材料的研发，生产的 OLED 材料以 OLED 升华前材料为主，客户群已基本实现对国际领先的 OLED 终端材料企业的全覆盖，公司生产的 OLED 升华前材料已实现对发光层材料、通用层材料等主要 OLED 终端材料的全覆盖。目前，OLED 材料的“氙代化”是 OLED 当下的发展趋势，各大终端材料厂商加大对氙代 OLED 材料的研究开发，公司与下游材料厂商深度合作，是国内最早开始规模化生产前端氙代发光材料的企业，已能够规模化量产红绿蓝全系列氙代发光材料。

公司研发生产液晶材料已有 20 余年，生产的液晶材料以单体液晶为主，公司与全球知名企业多年的合作积累建立了一套完善的研发、中试、生产、质检体系，客户群从最早的单一客户 JNC 到如今与全球知名的混晶厂商均建立了正式稳定的合作关系，终端客户覆盖全球六大混晶厂商 Merck、JNC、DIC、江苏和成、诚志永华和八亿时空。

### (2) 医药 CDMO 行业

公司凭借在显示材料领域积累的化学合成、纯化、痕量分析等技术经验，将技术应用延伸至医药领域，成功拓展了医药 CDMO 业务。公司医药 CDMO 业务包括创新药中间体 CDMO 和原料药 CDMO，目前公司生产的医药中间体产品主要为小分子化学药中间体，且以创新药中间体为主。公司属于医药 CDMO 行业的后进者，相较于国内小分子 CDMO 的龙头企业，公司的医药中间体业务规模较小，医药研发水平和医药管线数量仍有较大差距，但是从具体医药产品来看，公司的医药产品对应的终端药物多为创新药，主力产品的客户系全球知名药企且对客户的供应处于独供或一供的地位，与客户合作紧密，黏度较高，公司医药业务未来发展潜力较大。为推进公司“中间体+原料药”一体化的 CMO/CDMO 战略，公司于 2021 年开始建设瑞联制药原料药项目，2022 年下半年原料药项目一期车间交付，部分原料药产品随即开始进行中试及工艺验证。目前公司共有 9 个在研的原料药及药用辅料产品，其中一个原料药产品的上市许可申请正在进行中，目前该产品的国内注册检验、药品注册现场核查和 GMP 符合性检查已完成，待取得化学原料药上市申请批准通知书后即可在国内销售；其他原料药项目分别处于稳定性考察、工艺验证、中试放大等

研发阶段，正按进度计划开展相应研究工作。

### （3）电子材料行业

基于与全球顶尖客户长期合作积累的合成纯化经验、金属离子的分析检测和去除能力、中试量产优势以及在日本市场的良好口碑，公司从2015年开始研发半导体光刻胶单体和膜材料中间体等光刻胶材料，以高端光刻胶材料为重点方向，并以实现国产化替代为重要目标。虽然公司电子材料业务时间较短，但近年来储备产品数量、形成销售的产品数量和客户规模快速增长，产品类别涵盖半导体光刻胶单体及树脂、TFT平坦层光刻胶、封装胶材料、膜材料单体、聚酰亚胺单体、光敏剂等。公司虽已研发出多款光刻胶材料，但由于光刻胶市场进入壁垒较高，客户验证周期长，目前光刻胶产品的销售收入整体规模较小，但公司研发的光刻胶材料附加值高，下游行业市场前景广阔，随着未来公司相关产品测试通过及规模化量产，公司光刻胶等新材料业务将能够有显著提升并在特定产品领域占据一席之地。

###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不适用

##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1年
总资产	3,323,862,100.18	3,340,456,607.74	-0.50	3,830,563,570.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40,613,181.00	2,955,503,428.16	-0.50	2,854,629,226.26
营业收入	1,208,162,739.17	1,480,379,426.82	-18.39	1,525,576,435.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4,181,283.39	246,538,464.91	-45.57	239,777,318.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6,683,527.35	224,541,259.97	-48.03	214,021,934.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9,348,659.97	193,633,969.15	132.06	179,268,572.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4	8.53	减少3.99个百分点	8.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8	2.52	-61.11	3.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8	2.52	-61.11	3.4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增加2.31个百分点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73,954,748.77	342,065,392.58	315,959,113.64	276,183,484.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061,419.20	44,230,245.60	39,765,435.96	36,124,182.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583,891.09	41,117,138.98	35,213,656.07	29,768,841.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832,293.98	102,539,843.79	109,686,014.91	158,290,507.2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股东情况

### 4.1 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64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35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包 含 转 融 借 出 股 份 限 股 数 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福清卓世恒立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7,670,481	26,846,684	19.48	26,846,684		无	0	其他
宁波国富永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50,377	15,576,320	11.30			无	0	其他
刘晓春	2,571,134	8,973,243	6.51	8,958,543		无	0	境外自然人
王子中	700,175	2,450,612	1.78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谦	676,168	2,366,588	1.72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电子信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91,391	1,891,391	1.37			无	0	其他
浙江普永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0,890	1,858,115	1.35			无	0	其他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账户	1,218,890	1,836,964	1.33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城久嘉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30,028	1,730,028	1.26			无	0	其他
上海尚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尚雅活水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701,822	1,701,822	1.23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表决权数量	表决权比例	报告期内表决权增减	表决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普通股	特别表决权股份				
1	福清卓世恒立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6,846,684	0	26,846,684	19.74	7,670,481	无
2	宁波国富永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576,320	0	15,576,320	11.45	4,450,377	无
3	刘晓春	8,973,243	0	8,973,243	6.60	2,571,134	无
4	王子中	2,450,612	0	2,450,612	1.80	700,175	无
5	陈谦	2,366,588	0	2,366,588	1.74	676,168	无
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电子信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91,391	0	1,891,391	1.39	1,891,391	无
7	浙江普永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58,115	0	1,858,115	1.37	530,890	无
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城久嘉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30,028	0	1,730,028	1.27	1,730,028	无
9	上海尚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尚雅活水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701,822	0	1,701,822	1.25	1,701,822	无
10	宁波科玖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82,425	0	1,182,425	0.87	235,436	无

合计	/	64,577,228		64,577,228	/	/	/
----	---	------------	--	------------	---	---	---

####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收入 120,816.27 万元，同比下降 18.3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418.13 万元，同比下降 45.57%，扣非后净利润 11,668.35 万元，同比下降 48.03%。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